# 最新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9-14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一安全检查是消除事故隐...*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一**

安全检查是消除事故隐患，预防事故，保证安全生产的重要手段和措施。为了不断改善生产条件和作业环境，使作业环境达到最佳状态。从而采取有效对策，消除不安全因素，保障安全生产，特制定安全检查制度如下：

1、安全检查的内容：

按照建筑部颁发的《建筑施工现场安全检查评分标准》，对照检查执行情况；基槽临边的防护；施工用电、施工机具安全设施，操作行为，劳动防护用品的正确使用和安全防火等。

2、安全检查的方法：

定期检查、突击性检查、专业性检查、季节性和节假日前后的检查和经常性检查。

3、项目部施工工地每周检查一次，由项目经理组织；各施工队每天检查，由施工负责人组织，生产班组对各自所处环境的工作程序要坚持每日进行自检，随时消除不安全隐患。

4、突击检查：

同行业或兄弟单位发生重大伤亡事故、设备事故、交通、火灾事故，为了吸取教训，采取预防措施，根据事故性质，特点，组织突击检查。

5、专业性检查：

针对施工中存在的突击问题，如：施工机具、临时用电等，组织单项检查，进行专项治理。

6、季节性和节假日前后检查：

针对气候特点，如冬季、夏季、雨季可能给施工带来危害，提前作好冬季四防，夏季防暑降温，雨季防汛；针对重大节假日前后，防止职工纪律松懈，思想麻痹，要认真搞好安全教育，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7、经常性检查：安全职能人员和项目经理部、安全值班人员，应经常深入施工现场，进行预防检查，及时发现隐患，消除隐患，标准施工正常进行。

8、对检查出的事故隐患的处理：

各种类型的检查，必须认真细致，不留死角，查出的事故隐患要建立事故隐患台帐，重大事故隐患要填写事故隐患指令书，落实专人限期整改。

严格进行安全技术交底，认真执行安全技术措施，是贯彻安全生产方针，减少因工伤事故，实现安全生产的重要保证。为了确保安全生产，把安全贯穿于生产的全过程，根据我企业实际情况，特制定安全技术制度如下：

1、工程开工前，由施工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组织有关人员根据工程特点、所处地理环境和施工方法制定细的安全技术措施，报上级有关技术、安全部门批准。批准的安全技术措施具有技术法规的作用，必须认真贯彻执行。

2、工程开工时，由总工程师和技术负责人向组织施工的项目经理、施工员、安全员、班组长进行详细的安全技术交底，使执行者了解其道理，为安全技术措施的落实打下基础。

3、每个单项工程开工前，工地项目经理要组织施工员向实际操作的班组成员将施工方法和安全技术措施作详细讲解，并以书面形式下达班组。

4、施工员根据单项工程安全技术措施的安全设施、设备及安全注意事项的实施填写《安全技术交底表》责任人落实到班组、个人、履行签字验收制度。

5、施工现场的生产组织者，不得对安全技术措施方案私自变更，如由合理的建议，应书面报总工程师批准，未批之前，仍按原方案贯彻执行。

6、安全职能部门要以施工安全技术措施为依据，以安全法规和各项安全规章制度为准则，经常性的对工地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并监督各项安全技术措施的落实。

1、在各作业班组进入工地后正式作业前，项目部必须对班组职工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并建立教育记录档卡。

2、项目部必须同各作业班组长和职工签定安全生产责任合同，并进行有针对性的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交底双方必须履行签字手续。

3、每天上班前，各作业班组长必须对本班组职工进行全面而又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活动，主要强调当天作业的安全注意事项，检查职工的安全防护用品佩带情况，观察和了解职工当天的情绪和心理状态。

4、对施工机械、机具，在投入正常运行前，必须进行二查：一查其安装是否正确，是否有安全防护装置和安全保护措施；二查其性能是否正常，按先检修后运行的操作程序操作，特别是容易发生事故隐患的机械，必须在班前进行检修、检查其安全状态，发现事故隐患应立即停机维修，修好试机正常后在使用。

5、凡班前酗酒者，一律不准进入施工现场；凡是不具备上岗作业条件者，一律不得上岗作业。

6、项目部班前安全活动必须有书面记录，由项目安全员签字确认，企业安全管理科进行监督检查。

为了加强安全管理，消除生产过程中的不安全因素和安全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把安全工作落到实处根据我项目部的实际情况，制定安全生产值班制度。

1、项目经理部安全值班制度：

项目经理部成员，都必须轮流坚持安全值班，每人一周时间。在值班期间，尽职尽责作好安全管理工作详细检查各作业面的安全生产情况，发现事故隐患，立即采取果断措施整改。对进入现场不戴安全帽，高处悬空作业不系安全带，穿拖鞋等情况，按处罚规定给予处理。值班期间，上下清查人数，凡工地有加班加点的人作业，值班人不得离开现场。参加值班期内发生的工伤事故调查、分析、作好值班记录，按时交接班。

2、工地看场人员安全责任：

工地看场人员，除搞好安全保卫工作外，应对进现场的外来人员进行登记，清查发现有新增人员要及时向工地负责人汇报。并在工地门口设安全监督岗，对进入现场不戴安全帽、穿拖鞋、带小孩者，有权制止，不得让其人进入施工现场。

工程施工安全管理一般包括一些安全制度，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对施工开工前开工后的安全进行了保障，施工之前一定是要对工地的环境安全进行检查，为了加强施工的安全性，必要的时候也可以增加安全值班制度，但是其主要值班人员是经理。如果发现有人违反了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制度的话，应该进行相应的惩罚。律图有在线律师，如果您有任何的疑惑，欢迎您随时咨询。

投诉/举报声明：以上内容由律图网结合政策法规整理发布，若内容有误或涉及侵权可进行投诉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二**

１、所有员工必须严格遵守公司规章制度；

２、所有员工进入施工现场必须遵守各项安全规定、增强安全意识，确保人身安全；

３、员工进入施工现场人员必须配戴好安全帽。必须正确使用个人劳保用品；

４、员工进入施工现场，应选择有安全保障的巡视线路；

５、员工进入施工现场应与设备及施工车辆、坑槽、洞口等位置保持安全距离；

６、严禁在吊装区域逗留；

７、严禁饮酒后进入施工现场；

８、严禁在施工现场吸烟；

９、服从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合理的指挥和建议；

１０、与施工人员沟通应文明友善，主动协调好双方关系；

１１、所有员工应服从公司的统一安排、统一管理。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三**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涵盖工作内容:

㈠按规定需设置的施工现场围档及简单装饰,大门、五牌一图(即工程概况牌、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牌、消防保卫牌、安全生产牌、文明施工牌、施工现场总平面图)的费用。

㈡施工现场临时设置的办公室、宿舍、食堂、卫生间、沐浴室、娱乐室、仓库、加工场水电设施等按规定标准设置的费用。

㈢封闭施工、施工道路及场地的硬化、外墙脚手架底座及出入口洗车槽的硬地化费用。

㈣现场污染源的控制、设立洗车槽、粉尘控制、噪音控制、施工垃圾入池、生活垃圾入桶加盖、排水措施、除四害措施费用。

㈤宣传栏及不扰民措施的费用。

㈠安全资料的编印、安全施工标志的购置及宣传栏的设置(包括报刊、宣传书籍、标语的购置)费用;

㈡安全培训及教育费用;

㈢“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的费用;

㈣施工安全用电的费用,包括:标准化电箱、电器保护装置、电源线路的敷设、外电防护措施等;

㈤起重机、塔吊等起重设备(含井架、龙门架)及外用电梯的安全防护设施(含警示标志)费用及卸料平台的临边防护、层间安全门、防护棚等设施费用;

㈥施工机具防护棚及其围栏的安全保护设施费用;

㈦水上、水下作业的救生设备、器材及临边防护、警示设施费用;

㈧抢险应急措施;

㈨交通疏导、警示设施费用;

㈩消防设施与消防器材的配置及保健急救措施费用;

(十一)提升架体安全网的购置费用;

第四条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公司每年按固定资产折旧额的5%控制,各单位编制计划时不得大于本项目固定资产折旧的4%;公司按缓、急统一平?。按规定的设备使用年限和价值,属固定资产的,各单位按固定资产管理办法予以验收和管理,并计提折旧。属低值易耗品的,分期计入成本。对于中标工程,中标合同中有相关单列约定的,项目部应严格按照相关约定执行(中标合同中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未进行约定的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按照当地地方政府参考费率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取)。

第五条 各单位须严格按照国家及施工所在省、市有关标准、规范的工作内容及预定的计划方案,完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措施。

第六条 公司、项目两级安全管理部门、财务部门,要做好此项专用资金提取、使用的监督检查,凡不符合《安全技术措施计划的项目总名称表》规定的,一律不得擅自列入安全文明措施经费;凡批准下达的安全技术措施,当年必须落实。此项将作为公司年度安全考核的重要依据之一。

第七条 对不按规定使用措施费或安全文明措施落实不到位的单位,公司依照有关规章制度给予处分处罚,发生伤亡事故,尘毒严重,危害职工身体健康的,应首先追究单位领导和有关人员的责任。

第八条 本办法自20xx年xx月x日起执行,由公司安全科负责解释。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四**

为加强现场施工安全、质量、文明施工管理，保护职工的切身利益，确保施工安全、质量、进度、文明施工得以顺利实施，确保甲乙双方的合法利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现场管理需要，特制定以下管理制度。

一、项目部必须配备一名专职或兼职安全、质量检查人员，对项目部的安全生产、质量隐患进行全面的检查和落实，杜绝不安全事故、质量事故隐患的事件发生，杜绝重伤以上人身事故，把不安全隐患和质量隐患事故及时的处理在萌芽之中。经检查项目部公开信息中没有配备专职或兼职安全、质量检查人员进行开展工作的处罚1000元。

二、经检查发现项目部对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对班组不进行书面层层落实安全、质量技术交底措施施工的处罚100元。

三、所有进入施工现场人员一律佩戴安全帽，发现一人次未戴安全帽进入施工现场的处罚安全员100元，本人50元。 1

四、施工人员不按国家有关安全措施施工条例进行施工作业的发现一人次处罚100元。

五、特殊工种岗位工作人员要坚持持证上岗制度，检查发现施工现场特殊作业人员无证上岗作业的发现一人次处罚100元，处罚项目部200元。

六、机械电气设备传动部位，未设保护措施、电气设备没有漏电保护安全装置以及设备带病运转的应立即停止使用，仍不整改的并处罚项目部200元。

七、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和验收规范进行组织施工，上一道工序未能验收合格，下一道工序不允许施工，经检查验收检验批不合格仍进行施工的，除进行返工外，根据造成损失数额的比例多少进行处罚100---1000元。

八、施工现场达不到文明施工要求标准，经检查组讨论提出限期整改意见后仍整改不合格的处罚项目部500元，

九、未经批准，不按时参加各类会议的参会人员处罚50元。

十、严肃对待施工计划进度安排的各项工作内容的完成，对已安排的作业计划进度不予高度重视而完不成自行安排的阶段性作业计划和月作业计划的除要说明主要原因和采取的保证措施外，对完不成当月进度作业计划的，除甲乙双方有协议除外，处罚项目部500---3000元。

十一、对不执行国家规范要求施工的项目部、班组和个人，发现一次处罚100元，可同时并罚。

十二、坚持按章作业，遵守各项安全、质量管理制度，反对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对违章作业，违章指挥者予以重罚，检查发现一人次处罚违章指挥人员处罚500元，违章作业人员100元。

以上处罚款项一律由被处罚单位以现金形式交公司财务，专款专用，年底用于对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按时完成进度计划作出贡献的施工单位进行奖励。对不按时缴纳处罚金的单位，在工程决算中加倍扣除。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五**

1、特种作业是指对操作者本人、尤其对他人和周围设施的安全有重大危险因素的作业叫特种作业。特种作业人员一般包括电工、电(气)焊工、电梯工、登高作业、锅炉工、制冷工等。

2、特种作业人员必须体检合格，不能有从事本工种所禁忌的疾病。

3、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方可上岗作业。

4、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且按规定正确穿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5、特种作业人员，必须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

6、特种作业人员每年体检一次，不合格者立即转换工种。

7、按时参加资格证件的年审，过期未审，按无效证件处理。

8、特种作业人员有休假和疗养的优先权。

9、单位必须为特种作业人员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六**

施工安全用电技术管理措施

1安全用电技术管理

1)施工现场用电须编制专项施工组织设计,并经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

2)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按有关要求建立安全技术档案。

3)用电由具备相应专业资质的持证专业人员管理。

4)用电设施的运行及维护人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1)经医生检查无妨碍从事电气工作的病症。

(2)掌握必要的电气知识,考试合格并取得合格证书。

(3)掌握触电解救法和人工呼吸法。

(4)新参加工作的维护电工、临时工、实习人员,上岗前必须经过安全教育,考试合格后在正式电工带领下,方可参加指定的工作。

5)巡视

(1)恶劣天气易发生断线、电气设备损坏、绝缘降低等事故,应加强巡视和检查。

为了巡视人员的安全,在观察家要做好。

(2)架空线路的巡视和检查,每季不应少于1次。

(3)配电盘应每班巡视检查1次。

(4)各种电气设施应定期进行巡视检查,每次巡视检查的情况和发现的问题应记入运行日志内。

(5)接地装置应定期检查。

6)配电所内必须配备足够的绝缘手套、绝缘杆、绝缘垫、绝缘台等安全工具及防护设施。

7)供用电设施的运行及维护,必须配备足够的常用电气绝缘工具并按有关规定,定期进行电气性能试验。电气绝缘工具严禁挪做它用。

8)新设备和检修后的设备。应进行72小时的试运行,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9)用电管理应符合下列要求:

(1)现场需要用电时,必须提前提出申请,经用电管理部门批准,通知维护班组进行接引

(2)接引电源工作,必须由维护电工进行,并应设专人进行监护。

(3)施工用电用毕后,由施工现场用电负责人通知维护班组,进行拆除。

(4)严禁非电工拆装电气设备,严禁乱拉乱接电源。

(5)配电室和现场的开关箱、开关柜应加锁。

(6)电气设备明显部位应设\'严禁靠近,以防确电\'的标志。

(7)施工现场大型用电设备等,设专人进行维护和管理。

2安全用电技术要求

1)架空线及电缆线路

(1)架空线路

a.工作零线与相线在一个横担架设时,导线相序排列是:面向负荷从左侧起为a、(n)、b、c。

b.和保护零线在同一横担架设时,导线相序排列是:面向负荷从左侧起为a(n)、b、c、(pe)。

c.动力线、照明线在两个横担上分别假设时,上层横担,面向负荷从左侧起为a、b、c;下层横担,面向负荷从左侧起为a、(b、c)、(n)、(pe);在两个以上横担上架设时,最下层横担面向负荷,最右边的导线为保护零线(pe)。

e.架空线的档距不得大于35m,线间距不得小于30mm,一般场所架空高度距地平面为4m,机动车道为6m。

②电缆

a.电缆直埋时,其表面距地面的距离不宜小于0.2-0.7m;电缆上下应铺以软土或砂土,其厚度不得小于100mm,并应盖砖保护。

b.电缆与道路交叉处应敷设在坚固的保护管内。管的两端宜伸出路基2m。

c.低压电缆(不包括油浸电缆),需架空敷设时,应沿建筑物架设,其架设高度不应低于2m;接头处应绝缘良好,并应采取防水措施,进入变电所配电所的电缆沟或电缆管在电缆敷设完成后应将管口堵实。

d.电缆之间、电缆与管道、道路建筑物之间平行和交叉时的最小距离。

项目最小距离(m)

平行交叉

电力电缆之间及其与控制电缆之间0.10 0.50

控制电缆之间-0.50

城市街道路面1.000.70

建筑物基础(边线)0.60-

排水沟1.000.50

2)接地保护及防雷保护

(1)接地保护

整个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线路及设备使用漏电保护作两级保护,即除用电设备的开关箱内装设漏电保护器外,还必须在总配电箱内装设一台总的漏电保护器。为保证漏电保护器正常运行和保证专用保护零线不断线,pe线必须在第一级漏电保护器电源侧的零线处引出。分配电箱引出pe线的连接点前侧的零线严禁通过任何开关电器。

采用具有专用保护零线的tn-s系统。即在tn-s系统中,保护零线应专用,不得作工作零线使用。所有的电器设备的外壳和保护零线均应与专用保护零线相联接。

接零保护应符合下列规定:接引至电气设备的工作零线与保护零线必须分开,保护零线上严禁装设开关可熔断器;接引至移动式电动工具或手持电动工具的保护零线必须采用铜芯软线,其截面不宜小于相线的1/3,且不得小于1.5mm2;用电设备的保护的保护地线或保护零线应并联接地,并严禁串联接地或接零;保护地线或保护零线应采用焊接、村接、螺栓连接或其他可靠方法连接。严禁缠绕或钩挂;保护零线和相线的材质应相同,保护零线的最小截面应符合下表规定:

相线截面(mm 2)保护零线最小截面(mm2)

s≤16s

16

s<35s/2

(2)防雷保护:塔吊、提升架利用建筑物的防雷接地系统作为防雷保护,接地电阻不得大于10欧姆。

3)常用电气设备

(1)配电箱和开关箱

配电箱及开关箱的设置:全现场应设总配电箱(或总配电室),总配电箱以下设分配电箱,分配电箱以下设开关箱,开关箱以下就是用电设备。

配电箱及开关箱的安装要求:配电箱、开关箱的安装高度为箱底距地面1.3~1.5m,箱体材料一般应选用铁板,亦可选用绝缘板,而不宜选用木质材料。配电箱所有开关电器必须是合格产品。不论是选用新电器还是延用旧电器,必须完整无损、动作可靠、绝缘良好,严禁使用破损电器;开关箱与用电设备之间应实行\'一机一闸\'制,禁止\'一闸多机\'。开关箱的开关电器的额定值应与用电设备额定值相适应。开关箱内应设置漏电保护器,其额定漏电动作电流和额定漏电动作时间应安全可靠;所有配电箱与开关箱应在其箱门处标注其编号、名称、用途和分路情况。

配电箱及开关箱的操作:为防止停、送电时电源手动开关带负荷操作,以及便于对用电设备在停、送电时进行监护,配电箱、开关箱之间应当遵循一个合理的操作顺序。

(2)熔断器和插座

a.熔断器的规格应满足被保护线路和设备的要求;熔体不得削小或合股使用,严禁用金属线代替熔丝。

b.熔体应有保护罩。管型熔断器不得无管使用;有填充材料的熔断器不得改装使用。

c.熔体熔断后,必须查明原因并排除故障后方可更换;装好保护罩后方可送电。

d.更换熔体时严禁采用不合规格的熔体代替。

e.插销和插座必须配套使用。一类电气设备应先用可接保护线的三孔插座,其保护端子应与保护地线或保护零线连结。

(3)移动式电动工具和手持式电动工具

a.本标段工程选用二类手持式电动工具。电动工具上装设额定动作电流不大于15ma,额定漏电动作时间小于0.1的漏电保护器。

b.负荷线采用耐气候型的橡皮保护套铜芯软电缆,不得有接头。

c.手持式电动工具的外壳、手柄、负荷线、插头、开关等必须完好无损,使用前必须作空载检查,运转正常方可使用。

d.移动式电动工具通电前应做好保护接地或保护接零。

e.单独的电源开关和保护,严禁1台开关接2台以上电动设备。电源开关应采用双刀开头控制,其开关应装在便于操作的地方。

f.移动式电动工具和手持电动工具应装高灵敏动作的漏电保护器。需移动时,不得手提电源线或转动部分。

g.使用手持式电动工具应戴绝缘手套或站在绝缘强上。

(4)电焊机

a.布置在室外的电焊机应设置在干燥场所,并应设棚遮蔽。焊接现场不准堆放易燃易爆物品。交流弧焊机变压器的一次侧电源线长度应不大于5m,进线处必须设置防护罩。

b.使用焊接机械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电焊把绝缘必须良好。焊接机械的二次线宜采用yks型橡皮护套铜芯多股软电缆。电缆的长度应不大于30m。

c.电焊机的外壳有可靠接地,不得多台串联接地。电焊机各线卷对电焊机外壳的热态绝缘电阻值不得小于0.4m殴。

d.电焊机的裸露导电部分和转动部分应装安全保护罩。直流电焊机的调节器被拆下后,机壳上露出的孔洞应加设保护罩。

e.电焊机一次侧的电源线必须绝缘良好,不得随地拖拉,长度不宜大于5m。

f.电焊机的电源开关应单独设置。直流电焊机的电源应采用启动器控制。

(5)塔吊及提升井架

a.塔式起重的供电电缆不得拖地行走。塔吊身设置两个探照灯,给予工作面上投光,以便夜间施工。在塔顶和臂架端部装设防撞红色信号灯。

b.提升井架在上下极限位置应设置限位开关。

(6)其它电动建筑机械

a.平板振动器及水泵的漏电保护器的额定漏电动作电流不大于30ma,额定漏电动作电流时间应小于0.1s。

b.在潮湿的环境时,漏电保护器采用防溅型,其额定漏电动作电流不大于15ma,额定漏电动作时间应小于0.1s。

4)照明

(1)照明灯具和器材必须绝缘良好,并应符合现行国家有关标准的规定。

(2)照明线路布线整齐,相对固定。室内安装的固定式照明灯具悬挂高度不得低于2.5m,室外安装的照明灯具不得低于3m。安装在露天作业场所的照明灯具应选用防水型灯头。

(3)现场办公室、宿舍、工作棚内照明线,除橡胶套软电缆或塑料护套线外,均应固定在绝缘孔,并应分开敷设,穿过墙臂时应套绝缘管。

(4)照明电源线不得接触潮湿地面,并不得接近热源和直接挂在金属架上,在脚手架上空装临时照明时,应设木横担和绝缘子。

(5)照明开关应控制相线,当采用螺口灯头时,相线应接在中心触头上。

(6)使用行灯应符合下列要求:

a.电压不得超过36v;

b.应有保护罩。

c.行灯的手柄应绝缘良好,且耐热、防潮。

d.行灯的电源线应采用橡套软电缆。

e.行灯变压器必须采用双绕组型,行灯变压器一二次侧应装熔断器,金属外壳应做好保护接地和接零措施。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七**

⑴、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公安部关于建筑工地防火的基本措施。加强对消防工作的领导，建立义务消防组织，现场设消防值班人员，对进场职工进行消防知识教育，建立现场安全用火制度；

⑵、施工现场划分用火作业区、易燃易爆材料区、生活区，并保持防火间距，在防火间距中不准堆放易燃易爆物品；

⑶、现场设有车辆循环通道，通道宽度不小于3。5米，严禁占用场内通道堆放材料。

⑷、现场设专用消防水管网，配备消防栓，按用火作业区、易燃易爆材料区、生活区分区设防，楼内消防栓随施工进度接高。消防栓处昼夜设置明显标志，周围3米范围内不允许堆放任何物品；

⑸、现场临时设施、仓库、易燃材料场和用火处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设置明显的防火宣传标志，并设专人管理，定期检查，经常维修保养，保证消防器材灵敏有效；

⑹、电气设备安全防火要求

①、各类电气设备、线路不准超负荷使用，线路接头要接实接牢，防止设备、线路过热或打火短路。发现问题要立即修理。

②、存放易燃液体、可燃气瓶和电石的库房内，照明线路要穿管保护，库内要采用防爆灯具，开关应设在库外。

③、穿墙电线或靠近易燃物的电线要穿管保护，灯具与易燃物应保持安全距离。

④、高压线下面不准堆放可燃材料。

⑺、使用明火时应注意的问题

①、动用明火，要消防干部开具用火证，动火前配备看火人员和灭火器具，用火证当日有效，动火地点变换要重新办理用火手续；

②、现场锅炉房要用非燃烧材料建造。烟囱临近锅炉房顶的易燃材料处要采取隔离措施。锅炉房应设在远离易燃材料的地方。如锅炉房下风向有易燃材料场、易燃设施，应在烟囱上装防火帽。

③、使用木料烧火时，要随时有人看管，不准用易燃油料点火。用完火要认真熄灭。

④、冬季施工室内取暖或建筑物室内保温的炉火，都要经消防人员检查，办理用火手续，发现无证用火的火炉要立即熄灭，并追查责任。

⑤、现场设吸烟室，吸烟时必须在吸烟室内，施工现场严禁吸烟。

⑥、现场内从事电焊、气焊工作的人员均应受过消防知识教育，持有操作合格证。在作业前要办理用火手续，并应配备适当的看火人员，看火人员随身应有灭火器具，在焊接过程中不准擅离岗位。

⑦、氧气瓶、乙炔瓶工作距离不小于5米，两组瓶同时明火作业间距不小于10米；

⑧、冬季施工采用电热法或红外线蓄热法施工时，要注意选用非燃烧材料保温，并清除其它易燃物。

⑻、现场材料堆场防火要求

①、木料堆放不宜过多，垛之间应保持一定的防火间距。木材加工的废料要及时清理，以防自燃。

②、现场生石灰应单独存放，不准与易燃、可燃材料放在一起，并应注意防水。

③、易燃、易爆物品仓库应设在地势低处，电石库应设在地势较高的干燥处。

⑼、用易燃材料搭设的工棚使用规定

①、工棚设置处要有足够的灭火器材，设蓄水池或蓄水桶。

②、每栋工棚的防火间距，城区不小于5米，农村不小于7米。工棚不得过于集中。每一组工棚不准超过12幢。组与组间防火间距不小于10米。

③、不准在高压线下搭设工棚，在高压线一侧搭设工棚时，距高压线水平间距不小于6米。工棚距铁路和易燃物库房的距离不小于30米；距危险性较大的用火生产区不小于30米。锅炉房、厨房用明火的设施应设在工棚区的长年下风方向。

④、工棚内的高度一般不低于2。5米，棚内应留有通道，合理设置门窗，门窗均应向外开。

⑤、工棚内冬季用火炉取暖时，要办用火证，有专人负责用火安全。炉子距室内易燃物不小于1。5米，烟囱出室处要用不燃材料隔挡。火炉旁不准堆放易燃点火物，室内不准存放渣土。

⑥、工棚内的灯具、电线都应采用妥善的绝缘保护，灯具与易燃物一般应保持30cm间距，使用大灯泡时要加大距离，工棚内不准使用碘钨灯照明。

⑽、现场分阶段防火要求

①、基础施工阶段：主要应注意保温、养护用的易燃材料的存放。注意工地上风方向是否有烟囱落火种的可能，注意焊接钢筋时易燃材料应及时清理。

②、主体施工阶段：主体结构施工时，焊接量比较大，要加强看火。特别是高层施工时，电焊火花一落数层，如果场内易燃物多，应多设看火人员。在焊点垂直下方，尽量清理易燃物。冬季在结构施工用易燃材料保温时，要特别注意明火管理，电焊火花落点要及时清理，消灭火种。电焊线接头要卡实，焊线绝缘要良好，与脚手架或建筑物钢筋接触时，要采取保护，防止漏电打火。对大面积结构保温时，要设专人巡视。结构施工用的碘钨灯要架设牢固，距保温易燃物要保持1米以上的距离。照明和动力用胶皮线应按规定架设，不准在易燃保温材料上乱堆乱放。

③、装修施工阶段：在装修施工时，易燃材料较多，对所用电气及电线要严加管理，预防断路打火。在吊顶内安装管道时，应在吊顶易燃材料装上以前完成焊接作业，禁止在顶棚内焊割作业。如果因为工程特殊需要必须在易燃顶棚内从事电气焊时，应先与消防部门商定妥善的防火措施后，方可施工。冬季装修施工时，凡采用明火或电热法的，要制定专门的防火措施和制度。楼内明炉火要设专人管理，并注意燃料的存放和渣土清理，注意建筑物内空气的流通，防止煤气中毒。

⑾、现场发生火灾事故后的注意事项和急救要领

现场出现火险或火灾时，要立即组织现场人员进行扑救，救火方法要得当。油料起火不宜用水扑救，可用泡沫灭火器或采用隔离法压灭火源，电气设备起火时，应尽快切断电源，用二氧化碳灭火器灭火，千万不要盲目向电气设备上泼水，这样容易造成触电、断路爆炸等并发事故。如果电石库起火，千万不要用水灭火，因电石遇水会放出乙炔气，造成更严重的后果，电石库起火时，应用黄砂、干粉灭火器灭火。如果化学材料起火，更要慎重，要根据起火物性质选择灭火方法，同时要注意救火人员的安全，防止中毒。

现场出现火险时，工长判断要准确，当即不能救的要及时报警，请消防部门协助灭火。

在消防队到现场后，工长要及时而准确地向消防人员提供电器、易燃、易爆物的情况。火灾区内如有人时，要尽快组织力量，设法先将人救出，然后再全面组织灭火。

灭火以后，要保护火灾现场，并设专人巡视，以防死灰复燃，方便查找火灾原因。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八**

1、进入施工现场所有人员都必须正确使用个人劳动保护用品。

2、新增人员必须办理好相关手续才能进入施工现场。

3、进入现场后做好井道厅门防护方可施工。

4、井道施工必须正确佩戴安全帽系安全带。

5、井道施工不能赤膊、穿拖鞋作业。

6、严禁酒后作业。

7、严禁使用安全带吊装设备。

8、严禁把厅门钥匙借与无证人员。

9、库房内应配备防火设施，严禁乱拉电线，不准使用电炉、取暖器。

10、走梯施工时，电梯轿顶施工人数不能超过4人。

11、有脚手架施工时，应按要求设置安全网。

12、安全员必须佩戴安全员袖套，如离开工地必须临时指定其他人员负责。

13、开箱物品不能随意乱堆乱放，进入库房的物品应摆放整齐、保持库房清洁、无烟头。

14、各电器元件必须防水、防潮。

15、机房导向轮、轿顶、对重反绳轮应放在干燥位置，作好防雨措施。

16、导轨堆放整齐，有保护。

17、厅门、轿门及轿厢壁板不能堆放在库房时表面必须有保护。

18、顶层井道脚手架搭设符合要求安全牢固。

19、对重块压杆坚固且用强度足够的铁丝或钢绳给对重块作二次保护。对重块数须确保电梯不溜车（至少大于轿厢载重的60%）。

20、动慢车后限速器，安全钳联动实验有效，电器开关有效。

21、动慢车前缓冲器必须安装及加油。

22、走车施工在轿顶或轿厢底板上搭设脚手架必须做保护。

23、动车后不能短接机房急停，限速器开关，轿顶急停开关。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九**

企业为了保证生产设备正常安全运行，保持其技术状况完好并不断改善和提高企业装备素质而编制的一些规定和章程。一般应包括：设备管理体制及机构设置的规定，固定资产设备管理制度，设备前期管理制度，设备管理制度改造、更新设备管理制度，进口设备、重点设备管理制度，检修计划设备管理制度，检修技术设备管理制度，设备管理与维修的财务管理制度，设备统计、考核制度，设备事故管理制度，压力容器等特殊设备管理制度，设备的使用、操作、维护和检修规程，润滑设备管理制度规范，备件管理办法等。

一、设备使用、维护规程的制订、修改与执行

设备使用、维护规程是根据设备使用、维护说明书和生产工艺要求制定，用来指导正确操作使用和维护设备的法规。各大公司所属厂矿、公司都必须建立、健全设备使用规程和维护规程。

规程制定与修改的要求

1、厂（矿）首先要按照设备管理制度规定的原则，正确划分设备类型，并按照设备在生产中的地位、结构复杂程度以及使用、维护难度，将设备划分为：重要设备、主要设备、一般设备三个级别，以便于规程的编制和设备的分级管理。

2、凡是安装在用的设备，必须做到台台都有完整的使用、维护规程。

3、对新投产的设备，厂（矿）要负责在设备投产前30天制订出使用、维护规程，并下发执行。

4、当生产准备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时，在改变工艺前10天，生产厂（矿）要根据设备新的使用、维护要求对原有规程进行修改，以保证规程的有效性。

5、岗位在执行规程中，发现规程内容不完善时要逐级及时反映，规程设备管理专业人员应立即到现场核实情况，对规程内容进行增补或修改。

6、新编写或修改后的规程，都要按专业管理承包制的有关规定分别进行审批。

7、对使用多年，内容修改较多的规程，第三年要通过群众与专业管理相结合的方式，由厂（矿）组织重新修订、印发，并同时通知原有规程作废。

8、当设备发生严重缺陷，又不能立即停产修复时，必须制定可靠的措施和临时性使用、维护规程，由厂（矿）批准执行。缺陷消除后临时规程作废。

设备管理使用、维护规程必须包括的内容：

（一）设备使用规程必须包括的内容：

1、设备技术性能和允许的极限参数，如最大负荷、压力、温度、电压、电流等；

2、设备交接使用的规定，两班或三班连续运转的设备，岗位人员交接班时必须对设备运行状况进行交接，内容包括：设备运转的异常情况，原有缺陷变化，运行参数的变化，故障及处理情况等；

3、操作设备的步骤，包括操作前的准备工作和操作顺序；

4、紧急情况处理的规定；

5、设备使用中的安全注意事项，非本岗位操作人员未经批准不得操作本机，任何人不得随意拆掉或放宽安全保护装置等；

6、设备运行中故障的排除。

（二）设备维护规程应包括的内容：

1、设备传动示意图和电气原理图；

2、设备润滑“五定”图表和要求；

3、定时清扫的规定；

4、设备使用过程中的各项检查要求，包括路线、部位、内容、标准状况参数、周期（时间）、检查人等；

5、运行中常见故障的排除方法；

6、设备主要易损件的报废标准；

7、安全注意事项。

设备使用、维护规程的贯彻执行

1、新设备投入使用前，要由厂（矿）专业主管领导布置贯彻执行设备使用、维护规程，规程要发放到有关专业、岗位操作人员以及维修巡检人员人手一册，并做到堆积不离岗。

2、生产单位要组织设备操作人员认真学习规程，设备专业人员要向操作人员进行规程内容的讲解和学习辅导。

3、设备操作人员须经厂级组织的规程考试及实际操作考核，合格后方能上岗。

4、生产单位每周都要组织班组学习规程，车间领导及设备管理制度人员，每月要对生产班组规程学习情况进行抽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抽查情况纳入考核。

二、设备管理制度内容

设备技术状况的管理

对所有设备按设备的技术状况、维护状况和管理状况分为完好设备和非完好设备，并分别制订具体考核标准。

各单位的生产设备必须完成上级下达的技术状况指标，即考核设备的综合完好率。专业部门，要分别制订出年、季、月度设备综合完好率指标，并层层分解逐级落实到岗位。

设备润滑管理

（一）对润滑设备管理制度工作的要求：

1、各单位机动部门设润滑专业员负责设备润滑专业技术管理工作；厂矿或车间机动科（组）设专职或兼职润滑专业员负责本单位润滑专业技术管理工作；修理车间（工段）设润滑班或润滑工负责设备润滑工作。

2、每台设备都必须制订完善的设备润滑“五定”图表和要求，并认真执行。

3、各厂矿要认真执行设备用油三清洁（油桶、油具、加油点），保证润滑油（脂）的清洁和油路畅通，防止堵塞。

4、对大型、特殊、专用设备用油要坚持定期分析化验制度。

5、润滑专业人员要做好设备润滑新技术推广和油品更新换代工作。

6、认真做到废油的回收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十**

为了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切实加强企业内部的安全生产管理，使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达到规范化、标准化的要求，确保实现安全生产的管理目标并构建安全生产的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施工安全生产的管理水平，特制定本规定。

（一）目标

杜绝重大因工责任安全事故和因公伤亡事故，降低安全负伤频率，确保职工年负伤频率控制在1‰以内，争创更多的省、市级安全生产文明工地。

（二）措施

1、认真贯彻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保证网络体系，按规定配备专兼职安全员，采取行之有效的安全措施，标本兼治，扎扎实实抓好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

2、加强安全教育和培训。经常组织各级人员学习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搞好新工人和日常员工的安全教育和培训工作，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为杜绝违章作业打下良好的基础。

加强队伍和特殊工种的教育和培训，不断提高特种作业人员的安全素质和业务水平，杜绝违章作业和无证上岗。进一步开展安全生产竞赛活动，强化职工安全生产意识，用多种手段普及安全生产的知识。

3、项目部每周组织一次项目有关人员对工地的安全生产检查，公司坚持每月的安全生产月检制度。对检查出的隐患或不安全因素，以隐患通知单的形式下达到项目部进行限期整改，对拒绝整改或整改不及时者，按规章制度条例进行处罚，对安全生产管理好的单位和个人给予一定的经济奖励。

4、加强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架体搭设机械设备、文明施工现场管理。对安全防护用品的使用，严格按照公司的要求实行统一招标、采购，并严格执行收货验收制度。

5、继续做好意外伤害保险工作，为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施工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减轻企业负担。

6、加强安全资料管理。安全资料是施工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是对工程安全生产全过程管理的真实记录，它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施工组织设计、分部（分项）安全技术交底、安全教育、安全检查、班前安全活动、特种作业持证上岗、工伤事故处理、安全标志、安全防护用品管理、各类设备、临时设施验收检测记录及文明施工。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十一**

班组长应组织好每周一次的“安全日”活动。“安全日”活动内容一般为：

1、学习党和国家、上级与企业下达的安全施工规定、文件、通报、快报和简报，并组织讨论。

2、按企业当年的安全工作规划，有计划、有针对性的学习本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

3、总结和回顾上一周的安全施工生产情况，提出下一周的安全施工生产要求。

4、分析班组成员的安全思想动态，结合现场上的施工生产进度分析现场上的安全施工生产形势，对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不足都要给予肯定和提出。

5、由班组成员进行自评和互评，取长补短，发扬成绩，吸取教训。

班组每天开始作业之前，应坚持班前列队安全讲话（站班会）。由班组长对全班组成员进行“三交”、“三查”等工作。其主要内容有：

1、三查：①通过察言观色，检查班组成员的精神状态和身体状况；②检查班组成员的衣着，是否按作业要求穿工作服、工作鞋；③检查班组成员安全帽佩戴的是否符合标准，准备到高处作业的人员是否带上安全带。

2、“三交”：①当天作业的内容、作业方法、作业顺序、作业分工；交代每个作业小组，每个人的任务是什么。②当天作业的内容和部位有什么易发生事故的不利因素，危险点是什么，如何防范，怎样执行作业指导书中的安全技术措施等都要详细的交代。③施工作业中的施工技术要求和安全技术要求要同时交代清楚，使每个作业人员心中有数。

3、总结、评比：

①对前一天的安全施工生产情况进行有重点的且简明扼要地小结，做得好的表扬，做得差的批评。

②如果前一天的安全施工生产比较好，要提醒班组成员力戒骄傲，千万不要松懈对安全作业的重视。

（一）班组安全员的职责：

1、班组安全员一般由班长或副班长兼任。主要是受工地主任、安全员的指导，作好本班组安全工作。

2、认真做好每天三件事，即：班前布置安全、班中检查安全、班后总结安全。

3、组织开展本班组各种安全活动，认真做好安全活动记录，提出改进安全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4、对新工人进行岗位安全教育。

5、严格执行有关安全施工的各项规章制度对违章作业及时制止，并按有关规定认真处罚。

6、检查班组人员施工时遵章守纪情况发现隐患及时处理。

7、督促检查班组人员合理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及消防器材。

8、发生事故及时抢救伤者，维护好现场，认真了解事故情况，及时、如实的向领导报告。

（二）工人的安全职责：

1、认真学习和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劳动纪律，不违章作业，并劝告阴制止他人违章作业。

2、施工中时时、处处、事事注意做好安全施工。

3、正确分析、判断和处理各种危险因素，把事故消灭在萌芽中，对自己无法处理的隐患，要及时报告班组长或工地领导。

4、发生事故，要果断正确处理，及时如实向领导报告，认真保护现场，作好详细记录。

5、加强设备维护，爱护安全设施，保持作业现场整洁，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认真搞好文明施工。

6、上岗必须按规定着装，正确使用各种防护用品和消防器材。

7、积极参加各种安全活动。

8、有权拒绝违章指挥。

9、有权向上级反映安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有权向领导提出改善安全施工的建议。

(三)班组安全教育的内容

1、对施工人员的安全要求。

2、班组的施工任务、设施、工器具的性能及使用等安全要求。

3、岗位安全责任制和安全操作规程及施工过程安全知识与要求。

4、事故苗头或发生事故的紧急处理措施。

5、紧急抢救知识及应用。

6、同类岗位事故介绍、吸取教训。

7、有关个人防护用品，用具使用、保管、试验要求。

8、工器具的正确使用及检验。

9、文明施工知识。

10、一些必知的法规及安全管理、理论常识。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十二**

一、新工人入场，必须接受“安全生产三级教育”。

二、进入施工现场人员配戴好安全帽。

三、深槽施工保持做到坡度稳定，及时完善护壁加固措施。

四、危险部位的边沿，坑口要严加栏护，封盖，及设置必要的安全警示灯。

五、按规定设置足够的通行道路，马道和安全梯。

六、装卸堆放料具，设备及施工车辆，与坑槽保持安全距离。

七、大中型施工机械（吊装运输碾压等）指派专职人员指挥。

八、小型及电动工具由专职人员操作和使用。

九、严禁违章指挥和违章操作。

十、临时用电，执行三相五线制和三级漏电保护。由专职电工人员进行检查和维护，临时拉线要妥善保护。

十一、特殊工种持证上岗，特殊作业配戴相应的劳动安全保护用品。

十二、急救中心电话：120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十三**

规定安全施工作业票的办理范围、填报内容、审批程序、监护人职责及相关要求，保证安全施工作业票在施工中的正确性、可行性和指导性，确保安全施工。

适用于公司范围安全施工作业票管理工作。

3.1项目技术人员负责安全施工作业票的填写。

3.2项目部技术管理、安监等部门专工负责安全施工作业票的审核。

3.3项目部总工负责安全施工作业票的批准。

3.4项目安监部负责监督安全施工作业票的执行。

3.5重大施工项目，由项目总工程师及施工技术、安监等部门负责人在现场监督指导施工。

4.1在已编制并经审批的安全施工措施的基础上，凡属下列情况之一，在施工前必须办理安全施工作业票：

4.1.1各类起重机满负荷起吊或吊运物体积庞大、施工环境复杂、危险性较大的吊运作业。

4.1.2二台及以上起重机抬吊作业。

4.1.3起重机在高压线下方及附近作业。

4.1.4大型起重机械（指起吊能力在30t及以上的）的组装、拆除作业。

4.1.5起重机械的试吊作业。

4.1.6超载、超宽、超高、超长物件和重大精密、价格昂贵设备（如主变、发电机定子、凝汽器、汽包、除氧器水箱）的装卸及运输。

4.1.7起吊危险品。

4.1.8变压器吊罩、吊芯，发电机穿转子。

4.1.9特殊高处脚手架及大型脚手架的搭拆。

4.1.10金属升降塔及施工电梯的装拆。

4.1.11在易燃、易爆区域作业（如氧气站、乙炔站、油库、油区、煤粉仓、制氢站等）。

4.1.12土石方爆破作业，导地线爆压作业。

4.1.13高压带电作业和临近高压带电作业。

4.1.14水上作业，沉井、沉箱、金属容器内及封闭管道内进行电、火焊、反腐、接触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的作业。

4.1.15锅炉及其它压力容器的水压试验、酸洗，电气蓄电池室配酸作业，制氢、制氧设备投运作业。

4.1.16石棉瓦屋面作业。

4.1.17在发电、受电运行区作业。

4.1.18烟囱工程平台试压、扒杆试吊、外平台安装、操作平台及井架拆除作业。

4.1.19其它危险作业。

4.2安全施工作业票与安全施工措施不能互相代替。

4.3安全施工作业票填报内容及审批程序

4.3.1安全施工作业票填报时，使用统一格式。

4.3.2安全施工作业票填报除执行已编制的安全施工措施外，应根据施工前的现场状况、天气变化等作必要的补充完善，要填写所使用的机具和防护用具的数量及完好状况、人员分工及其职责、施工起止时间、施工负责人、监护人，如夜间施工要标明灯具名称、数量及布置点等内容。

4.3.3一般项目的安全施工作业票由项目技术人员填写经专业工程师审查，送施工技术、安监部门审核，其中有关起重机械拆装及负荷试验的安全施工作业票应经施工机械管理部门审查，安全施工作业票由项目总工程师审批。重要工程项目的安全施工作业票由专业工程师报审，按同样程序经过审查和审批。

4.3.4分包工程项目中的特殊作业、危险作业以及本规定要求必须办理安全施工作业票的项目，相关单项工程技术人员应监督分包单位按本规定编制安全施工措施，填写安全施工作业票。施工时，分包单位安全施工作业票编制及审批人员应亲临现场监督指导，相关专业部门派员现场监督。

4.3.5安全施工作业票的项目必须经交底才能施工，安全施工作业票的交底，执行公司cx0603―07《安全技术措施计划和安全施工措施管理办法》。重要项目的安全施工作业票不论其是否涉及多个专业部门、多个作业班组均由专业工程师亲自进行交底。必要时，交底会可请安全施工作业票审查、审批人参加。

4.3.6对同类机组的同类项目再次施工时，须重新填报安全施工作业票，重新进行安全交底。

4.3.7经审批后的安全施工作业票，如填报项目发生变化，必须重新履行填报手续。

4.3.8安全施工作业票的填报审批手续，一般在施工前三天办理，最迟应在施工前一天办理完毕。

4.3.9安全施工作业票填报时一式三份，填报人、施工班组（工程单项）、安监部门各一份，如多个班组施工，可视情况增加填报份数。

4.3.10凡《电业安全工作规程》规定办理的热力机械作业票，第一、第二种工作票按《电业安全工作规程》要求办理。

4.4安全监护

4.4.1凡办理安全施工作业票的项目，施工时均须指派监护人员进行监护。

4.4.2安全监护的条件及职责

4.4.2.1安全监护人员由施工负责人指派坚持原则、工作负责、有专业安全知识和实际工作经验的人员担任，安全监护人应佩有明显标志。

4.4.2.2安全监护人、施工负责人应和施工区域其他施工单位及有关部门联系，协助搞好安全监护工作。

4.4.2.3监护人首先督促做好施工前的交底工作。

4.4.2.4监护人协助施工负责人检查安全用具、安全设施、人员到岗和防护用具使用情况。

4.4.2.5坚守工作岗位，密切注意现场施工人员的活动状态，有权制止违章作业和违章指挥，并有权提出警告和批评，发现事故隐患及时通知施工负责人采取消除措施，如情况危及到施工人员安全和施工安全时有权先令其停止施工，并向上级报告，对违章人员有权提出处罚意见。

4.4.2.6安全监护人暂离现场时，必须临时委派有安全监护资格的人代理其工作，并向施工人员宣布后方可离开。

5、相关记录

5.1 cx0603―06―01《安全施工作业票》

5.2 cx0603―06―02《安全施工作业票交底记录》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表 安全施工管理制度简介篇十四**

为提高对安全事故的快速反映能力，迅速有效地做好突发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及公司财产损失，保障公司财产和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我公司实际，制定本制度。

安全事故是指在施工生产过程中发生群死群伤或造成巨大经济损失产生重大影响的各类生产事故。包括因工程质量产生的事故、施工现场毗邻建筑坍塌、土方坍塌、架体倒塌等事故。

(一)报告程序

安全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负责人或有关人员立即报告公司负责人。公司必须以最快的方式，将事故简要情况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安全综合管理部门等报告，最迟不能超过30分钟。

（二）报告内容

1、发生事故的单位及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

2、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的估计；

3、事故原因、性质的初步判断；

4、事故抢救处理的情况和采取的措施；

5、需要有关部门、单位协助事故救援和处理的有关事宜；

6、上报人姓名、联系电话。

为加强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领导，实施应急救援预案，成立公司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发生特大事故后应急救援预案启动工作的领导，与事故发生地应急救援小组协调，组织成员单位按照预案分工，开展应急救援抢险工作。小组成员单位，要按照预案职责分工，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尽职尽责。当接到特大事故报告后，领导小组成员要迅速到指定岗位，因特殊情况不能到岗时，经组长同意，由所在部门按职务高低递补。

为保证应急救援预案的顺利实施，建立应急救援体系。

(一)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项目部在组织抢险、保护事故现场同时，按照有关规定迅速向有关部门报告。

(二)公司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接到报告后，立即组织前往事故现场，确定危险目标，组织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迅速开展抢救工作。遇有特殊危急情况，要立即向当地政府、公安、消防、急救中心救援，防止事态扩大

(三)各项目部及相关单位要按本预案要求，参与抢险救援工作，在救援过程中要听从指挥，密切配合，协调作战，保证抢险救援工作做到有条不紊。

(一)各项目部要结合本项目部实际制定本工程的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并报公司备案。

(二)各项目部要结合实际建立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组织，保证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能迅速有效地投入抢救工作，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尽可能减少事故的损失。

第一条为了加强对危险源的监督管理，预防事故发生，保障施工人员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结合本项目部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存在主要危险源的部门，其部门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本单位主要危险源的安全管理与监控工作。

第三条对主要危险源存在的事故隐患以及在安全生产方面的违法行为，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均有权向安全管理部门及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相关部门举报。

第四条对新产生的主要危险源，现场安全负责人应当及时报送安全管理部门备案；

第五条项目部安全管理部门应建立健全主要危险源安全管理规章制度，落实主要危险源安全管理与监控制度，明确所属各部门和有关人员对主要危险源日常安全管理与监控职责，制定主要危险源安全管理与监控制度。

第六条安全管理部门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现场安全员或现场负责人对从业人员应当技术培训，使其全面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和在紧急情况下应当采取的应急措施 。

第七条安全管理部门或现场负责人应当将主要危险源可能发生事故的应急措施，特别是避险方法书面告知相关单位和人员。

第八条各施工单位应当在主要危险源现场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并加强对主要危险源的监控和对有关设备、设施的安全管理。

第九条各施工单位应当对主要危险源中的工艺参数、危险物质进行监控，对重要的设备、设施定期进行保养维护，并记录在案上报机械部和安全部门进行备案。

第十条各施工单位应当对主要危险源的安全状况和防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做好检查记录，并将检查情况报送安全部门。

第十一条对存在事故隐患的主要危险源，各施工单位必须立即整改；对不能立即整改的，必须采取切实可行的安全措施，防止事故发生，并及时报告安全部门或有相关监督安全职责的部门。

第十二条安全部门应当制定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救援预案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一）主要危险源基本情况；

（二）应急机构人员及其职责；

（三）应急设备与设施；

（四）应急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五）事故应急程序与行动方案；

（六）事故后的恢复与程序；

（七）培训与演练。

第十三条安全部门应当根据应急救援预案制定演练方案进行一次实战演练或模拟演练。

第十四条安全部门应当建立主要危险源监控和管理系统，对主要危险源实施分级监控，并对各类信息实施动态管理。

第十五条安全部门在监督检查中，发现主要危险源存在事故隐患的，应当责令相关单位立即排除。

第十六条安全部门及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相关部门在监督检查中，应当相互配合、互通情况，并帮助生产经营单位对主要危险源实施有效的管理与监控。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